

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114年12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

主管機關名稱：金門縣烈嶼鄉公所

單位：元

宣導主題、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及科目	金額	備註
115 年春節臺金航線訂票資訊	社群媒體	2025/12/3	行政課	本所一般行政-事務管理-業務費-委辦費	1,260	
2025 第六屆烈嶼定向越野錦標賽 & 樂遊健走活動來啦！		2025/12/11				
明天一起來烈嶼！親子同樂迎聖誕		2025/12/13				
冬至大如年 人間小團圓		2025/12/21				
TW 行憲紀念日・聖誕節快樂		2025/12/25				

【說明】：

1. 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，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。
2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運用媒體類型為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及電視媒體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。
4. 預算來源係指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，科目係指公務預算二級用途別科目或基金。
5. 如有補充說明等事項請列入備註表達。